附件2

**安徽省重点环境保护实用技术**

**申报书**

技术名称：

申报单位：

填报日期：

安徽省环境保护产业发展促进会制

（2020版）

一、 基 本 情 况

（一）技术基本情况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技术名称** |  |
| **申报单位** |  |
| **技术来源** | 1. 国家攻关2. 省部级项目；3. 引进消化；4. 地方项目；5. 其它 |
| **技术水平** | 1. 国际领先；2. 国际先进；3. 国内领先；4. 国内先进；5. 行业实用 |
| **研制起止时间** |  年 月至 年 月 | **技术应用****时间** |  年 月 |
| **适用领域** |  |
| **核心****专利** | **专利名称** |  | **专利类型** | □发明□实用新型 |
| **专利权人** |  | **授权时间** |  |
| **组织鉴定单位** |  | **鉴定时间** |  |
| **查新单位** |  | **查新时间** |  |
| **获 奖 情 况** |
| **时 间** | **奖励名称及等级** | **授奖部门**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|  |  |  |

（二）申报单位基本情况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申报单位** |  | **法人代表** |  |
| **单位地址** |  |
| **电 话****（含区号）** |  | **传 真****（含区号）** |  |
| **联 系 人** |  | **联系人****手机** |  |
| **QQ** |  | **邮 箱** |  |
| **单位性质** |  | **年产值** | **万元/年** |
| **注册时间** |  | **注册资金** | **万元** |
| **职工总数** |  | **工程技术****人员数量** |  |
| 申报单位实施推广能力及方式（包括承担设计、组织实施、技术配套、售后服务等） |

二、技 术 可 行 性 分 析

（一）技术简介（基本原理、工艺路线、技术关键及推广前景）

|  |
| --- |
|  |

1. 各项指标

1．技术指标

|  |
| --- |
| **环境技术指标：** |
| **符合标准情况（标准编号、类别、等级）：** |

2．经济指标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应用典型规模** |  |
| **投 资 情 况****（万元）** |  |
| **运行费用核算** |  |
| **直接经济净效益****(万元/年)** |  |
| **投资回收年限****（年）** |  |
| 其它经济效益说明： |

3．环境影响

|  |
| --- |
| **二次污染及其控制：** |
| **其它环境效益：** |
|  |

（三）省内外同类技术比较（技术、经济、环境、管理等方面）

|  |
| --- |
|  |

（四）应用推广情况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推广应用领域** |  |
| **推广应用数量** | **项目数** |  | **装置数** |  |
| **主要用户名录** |  |
| **累计投资****（万元）** |  |
| 推广应用存在的问题： |
| 其它要说明的问题： |

三、 审 查 意 见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申报单位承诺** | 申报书所填写的各项内容均真实、准确，提供相关文件、资料和证明材料真实、可靠。若发生与上述承诺相违背的事实，我单位承担全部法律责任。公 章：·年 月 日 |
| 联系人： | 联系方式： |
| **审查意见** | 公 章： 年 月 日 |

**填 写 说 明**

申报书中所有部门和单位名称应填写全称并与其公章一致，表格不够可自行加页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1．“技术来源”在相应的数字上划“√”，只能选一项。

2．“技术水平”应根据《技术鉴定证书》对技术评审的水平，在相应的数字上划“√”，只能选一项。

3．“研制起止时间”指从开始研究到成果通过鉴定（或视同鉴定）的时间。

4．“技术应用时间”指申报技术首次应用于工程案例的时间。

5.“适用领域”指适用的行业、规模、工艺和设备等。亦可包括适宜的地区等。

6.“获奖情况”包括申报技术所获的国家级、省（部）级科技奖励，非政府部门的科技奖励和国际科技奖励。

7．“售后服务”指申报单位实施成果推广后提供的各类技术服务。

二、技术可行性分析

1．技术指标

（1）在特定条件下，应用该技术治理前后主要污染物进口（初始）、出口（最终）浓度指标或去除率，并能达到的排放限值要求，及产品（装置）所达到相应标准的性能指标。

（2）计量单位应采用国家统一计量单位。

（3）符合标准情况：对申报技术使用后达到哪一类排放标准、产品（装置）执行标准、二次污染控制达到哪一类排放标准情况进行说明。

2．经济指标

（1）应用典型规模，指工程应用中常用的并具有代表性的规模。

（2）投资情况，指典型规模下单个项目的投资情况。若申报项目为火电厂除尘技术，则填写除尘整体工程的投资费用；若申报项目为除尘技术配套设备或产品，如高频电源或滤料等，则仅填写电源或滤料的投资费用。

（3）运行费用核算，指含折旧费及原、燃、材料费，维修费、人工费、管理费等费用，需列举说明。单位按行业通用的单位计算，如废水处理可折算成处理每吨水的费用，生活垃圾可折算成处理每吨生活垃圾的费用，火电厂除尘、脱硫、脱硝可折算成生产每度电的费用等。

（4）直接经济净效益，指采用申报技术后，应用单位增产增收、节约能源、资源及综合利用回收的实际收入。若无净效益，则填写“无”。

（5）投资回收年限，指采用申报技术的建设项目收回原始总投资所需要的时间。

3．环境影响

（1）二次污染及其控制，列举出技术或产品（装置）应用中二次污染物种类、数量、危害性、控制技术及效果，如污废水、废气、固体废物的产生及控制情况等。

（2）其它环境效益，包括作业环境条件的改善，生态平衡综合效益，环境纠纷的减少及有无二次污染等情况。

4．推广应用情况

（1）推广应用领域指截止申报日期时已推广应用案例的领域。

（2）主要用户名录应列举不超过5项应用，规模在行业内具有代表性的国内应用典型案例。注明应用单位名称，项目名称，应用规模。

（3）累计投资费用应以技术应用时间为准进行核算。

三、审查意见

“申报单位承诺”应对报告书中的各项内容给予确认。申报单位填到此项为止。